

#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临政办发〔2019〕91号

---

##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沧市贯彻 落实云南省实施“补短板、增动力”省级重点 前期项目行动计划（2019—2023年）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自治县、区人民政府，市直各委、办、局：

《临沧市贯彻落实云南省实施“补短板、增动力”省级重点前期项目行动计划（2019—2023年）工作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19年8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临沧市贯彻落实云南省实施“补短板、增动力”省级重点前期项目行动计划（2019—2023年）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实施“补短板、增动力”省级重点前期项目行动计划（2019—2023年）的通知》（云政办发〔2019〕36号）精神，着力补齐我市基础设施短板，培育壮大优势产业，增强经济发展动力，结合临沧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以及省委十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更加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发展战略，围绕临沧经济社会发展的“三个阶段特征”，充分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侧结构的关键作用，尽快补齐全市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社会民生等方面的短板，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动力，积极扩大有效投资，通过集中研究、储备、推动一批事关全局发展的关键性、标志性重大项目，推动有效投资稳定增长，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为建设美丽临沧提供强力支撑。

## （二）基本原则

——突出重点、聚焦短板。突出补齐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社会民生三大短板项目布局，推进落实“补短板、增动力”省、市重点前期项目，增强发展后劲。

——集中力量、精准施策。积极争取中央和省预算内投资支持，加大对基础设施、社会民生、财税主要贡献产业等重大项目的投入，发挥好财政资金和专项债券的引导作用。

——立足实际、量力而行。重大项目计划符合国家和省经济社会发展方向、产业政策、总量控制目标，符合技术政策、准入标准、生态环保和用地政策，符合国家债务风险防控的有关要求，不得违规举债。

——细化任务、落实责任。细化明确重点前期项目工作推进时间节点、牵头领导、责任单位、责任人，强化督查督办，严格考核奖惩，确保重点项目前期工作取得实效。

## 二、主要任务

到 2023 年，全市基础设施短板基本补齐，脱贫攻坚成效得到巩固，社会事业长足发展，产业发展动力更为强劲，一、二、三产比例更加合理，民间投资和产业投资占比更高，经济发展活力更强。共谋划推动重点前期项目 601 项，总投资 5729 亿元，在 5 年内计划完成投资 4830 亿元以上（详见附件）。

（一）加快改善基础设施。加快五大基础设施网络建设，着力改善基础设施条件，筑牢经济发展基础。启动实施五大基础设

施网络建设 201 项，计划完成投资 3325 亿元以上。

1. 综合交通网。推进铁路、高速公路、支线机场建设和航线开发，加快国省干线、农村公路、通用机场、综合交通枢纽、航道港口建设，构建“飞燕型”综合交通网络，初步形成连通国际、畅通国内、城乡覆盖广泛、枢纽功能完善、服务一体高效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铁路运营里程达 300 公里以上。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600 公里以上，普通国省道二级以上公路比例达 50% 以上。建制村农村公路硬化率 100%，自然村硬化率 60% 以上。

2. 水网。以澜沧江、南汀河流域为依托，打造临沧供水工程安全保障升级版，初步形成全市区域性水保障网，城乡应急供水能力有效提升。新增水库库容 1.2 亿立方米以上，水利工程供水能力达 9.3 亿立方米以上。中心城市人均供水 200—300 升/天，建制镇人均供水 100—200 升/天，水质合格率达 95% 以上。确保灌溉面积达 100 万亩以上。

3. 能源网。以澜沧江、南汀河干支流水电基地为基础，强化市内骨干电网及缅甸电力互联互通建设，积极推进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提高供电可靠性和供电能力，农村供电可靠率达 99.8% 以上，综合电压合格率达 100%，农村户均配电容量达 2 千伏安。全市电力总装机达 126 万千瓦。天然气支线管道总里程达 300 公里，天然气消费总量达 3 亿立方米。

4. 物流网。加快仓储、配货、装卸、分货、集货、流通加工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全市物流网络体系建设，基本建成重要

节点、口岸、综合交通枢纽等物流、仓储基础设施和通道，形成更加便捷、高效、安全的跨境、跨区域物流体系。

5. 现代信息网。以临沧中心城为中心，耿马孟定、沧源、镇康边境城市为节点，连接国内外、辐射南亚东南亚的光纤骨干网建设，推进 5G 网络建设，统筹布局大型数据中心和灾备中心，促进大数据、云计算、云服务产业发展，实现交通运输、水电基地、工矿企业、物流枢纽等重要设施互联网、移动互联网深度和广度覆盖。

(二) 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围绕市场需求来研究解决种植、加工、品牌、标准等问题，加快发展六大重点产业，全力打造“三张牌”。启动实施重点产业发展 199 项，计划完成投资 661 亿元。

1. 推进产业发展“两型三化”。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集中要素，优化环境，着力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重点支柱产业，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六大重点产业高质量快速发展。

2. 着力打造“三张牌”。围绕水电清洁能源开发，有序发展中小水电，积极发展光伏发电，加快推进电网互联互通、水电硅材产业体系和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努力打造“绿色能源牌”；用工业化理念推动高原特色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走“一村一品”“一县一业”之路，着力打造以茶叶、核桃、畜牧业、蔗糖、坚果为重点的“绿色食品牌”；加快生态旅游区、旅游度假区、旅游城市综合体、特色旅游小镇、旅游特色村、自驾车房车露营地

创建，加快线上线下“旅游+”深度融合，全力打造从“现代中药”到“医学科研、诊疗”，再到“康养、休闲”的“健康生活目的地牌”。

3. 大力发展绿色食品精深加工。引进糖业深加工龙头企业，加快推进精包装糖果食品、多维糖、低聚果糖等产品开发生产；开展以蔗糖为原料的保健品、微生物制品、化妆品、添加剂等产品研发，促进蔗糖产业向生物化工、医药和其他产业延伸，提升糖业总体发展水平。大力推进茶叶精深加工及跨界产品研发，延伸茶叶产业链。着力培育发展核桃系列产品精深加工龙头企业，引进提油和精炼工艺。引进先进澳洲坚果加工技术，大力推进澳洲坚果精深加工及产业链的延伸。加快咖啡生产线建设，积极发展方糖、咖啡伴侣等关联产品，组织制定精品咖啡加工标准，促进精品咖啡种植和生产标准化。

4. 提升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培育一批有创新能力、发展潜力的科技型企业。抓好“科技入滇”对接项目落实和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吸引国内外高新技术企业落户临沧，吸引省内外高校和科研院所到临沧搭建重点领域、应用基础、前沿技术的研发平台。加强人才支撑，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加大创新型人才和团队的培养及引进力度。

5. 加快产业向园区集聚发展。按照“一县一业”“一园一特色”的总体思路，以“茶、果、糖、菜”等特色主导产业为重点，每个县（区）确定1—2个已形成一定发展规模、具备一定发展基础和较强竞争优势的主导产业，推动重点产业向园区集聚发展，集

中规划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6. 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加快“资源数字化、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发展，探索在特色小镇、“美丽县城”开展5G商用试点建设和数字化改造。建立茶叶物联网示范基地，推进智慧城市、智慧教育、数字公安、数字林业等建设。

(三)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实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如期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区域性整体贫困得到解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如期实现。全面推进高原特色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加快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构建乡村振兴的政策、制度、标准和考核等体系。启动实施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项目102项，计划完成投资156亿元。

1. 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严格按照“两不愁、三保障”要求，加快实施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确保到2020年实现现行标准下贫困人口全部脱贫，8县(区)全部脱贫摘帽。

2. 扎实推进乡村振兴。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夯实生产能力基础，加快现代化步伐，发展壮大乡村产业。加强乡村生态保护与修复，加快转变生产生活方式，打造美丽乡村。实现自然村30户以上村内户外道路硬化率达100%，饮用水水质100%达标，农村居民综合电压合格率达100%，村庄绿化率达55%以上，村庄垃圾有效处理率达100%，污水处理率达50%以上，自然村家庭宽带用户基本实现97%以上的接入服务，广播电视覆盖率达100%。

3. 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基本公共教育均衡发展、促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完善公共卫生服务、健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大力改善基层办医条件；加快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全面优化提升旅游、文化、体育公共服务供给内容、供给结构、供给形式，强化“全域旅游”、“文化小康”、“全民健身”弱项建设。实现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学率达**85%**以上，**8**县（区）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以上，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90%**以上，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45%**以上；确保**8**县（区）建好**2**所县级公立医院（含中医医院）；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35**张以上，养老服务设施和站点覆盖所有城市社区、**90%**以上乡镇和**60%**以上农村社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公共体育服务在地域、城乡和人群间实现均等化。

（四）扩大和深化对缅开放。依托临沧边境经济合作区建设，以“四个先行”推动对缅开放“五通”，积极引进较大的企业来临沧投资和发展，加强科技、教育、卫生等领域的合作，把临沧逐步建成对缅开放的一线城市，成为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启动实施对缅开放项目**8**项，计划完成投资**49**亿元。实现临沧清水河口岸至缅甸皎漂港的高速公路、铁路通道全面畅通，临沧边合区等开发开放平台基础设施更加完善，辐射南亚东南亚枢纽地位更加凸显，成为区域性的经济中心、物流中心、文化中心、信息中心、资金中心。

（五）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



防治行动计划，推进以澜沧江、怒江、南汀河等重点水系保护修复、水源地保护、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农业农村污染治理、生态保护修复、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等重点项目。启动实施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 31 项，计划完成投资 19.4 亿元。实现县城和县城以上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均达 87% 以上；乡镇镇区生活垃圾基本实现全收集、全处理，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基本实现全覆盖；重点水库等敏感区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全面达到一级 A 标排放标准。

（六）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建设，着力提高城镇化质量，构建科学合理的城市格局，促进城镇化与区域经济发展、产业布局紧密衔接，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适应，走集约、智能、绿色、低碳、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道路。启动实施新型城镇化项目 55 项，计划完成投资 571.4 亿元。加快推进特色小镇和“美丽县城”建设，力争在建的 14 个特色小镇 2020 年建成验收，并确保 3 年内将主城区和 7 县城建成“美丽县城”。实现城市公共交通分担率达 35% 以上，完成地下综合管廊 20 公里，城市和建制镇集中供水普及率分别达 96% 以上和 90% 以上。城市建成区绿地率达 36% 以上、绿化覆盖率达 40% 以上，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 10 平方米。主城区、各县城和孟定镇均建成 1 个大型停车场、若干中小型停车场。全面完成城市、工矿、农垦等棚户区改造任务。

### 三、政策支撑

（一）加大项目前期投入力度。积极争取中央和省预算内前期工作经费，市、县（区）财政结合实际每年安排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引导社会资本和项目业主加大前期经费投入，保障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及时到位。政府投资项目在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要充分论证资金筹措方案，量力而行，不得违规举借债务。要加大财政约束力度，充分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评估论证，严禁不具备还款能力的项目上马建设。

（二）加快“放管服”改革步伐。加快推进投资项目“最多跑一次”和各类园区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加快实现“一网通办”、“一口受理”。加快推进“多规合一”，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简化审批手续，缩短审批时间，提高投资项目审批效率，促进项目落地。积极探索在临沧边合区、临沧工业园区推行企业承诺制，实现由政府主导对整个园区进行环境容量、水保、规划、地灾、矿压、气象等事项统一评估报审，评估结果由所有入园企业共享。

（三）强化项目落地要素保障。健全建设用地“增存挂钩”机制，大力处置批而未供、供而未用土地，盘活闲置土地，弥补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短缺，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根据项目周期，分批分期保障用地，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各县（区）、各部门要密切配合、通力协作，解决林地、环评、水保、地灾审批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及时保障项目推进中的电力、运输、供水、通信、设备材料等配套供应，妥善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拆迁安置、移民安置等热点、难点问题。

**（四）加大建设资金保障力度。**各县（区）、各部门要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资金支持，加快中央和省级批准的专项债券发行进度，按照量力而行的原则，加快建立健全融资担保机制，合规合法用好各项金融支持政策，尽力争取信贷资金支持项目建设。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从“补建设”和“补运营”两端发力支持项目建设。大力引导社会资本、民间资本、国外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对由使用者付费和有运营潜力的项目，优先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列入“补短板、增动力”的重点前期项目，除国家有约束性要求外，一律向社会资本、民间资本和国外资本开放，不得设立制约性藩篱和障碍。放开投资准入条件，杜绝所有制歧视，让生产要素在不同市场主体之间自由流动，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

**（五）积极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认真实施《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若干意见》和《营商环境提升十大行动》，全面开展营商环境评价，积极打造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努力把我市打造成为审批事项最少、办事效率最高、投资环境最优、市场主体获得感最强的地区之一。建立市级信用中心，全面落实失信联合惩戒制度，着力解决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业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

#### **四、保障措施**

**（一）落实责任，加强领导。**健全“补短板、增动力”重点前期项目前期工作领导联系包抓制度，总投资 5000 万元以上的项

目由县处级领导挂钩，总投资 1 亿元以上的项目由市级领导挂钩，明确工作任务、时间节点和进度，做到领导到位、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各县（区）、各部门负责本区域、本行业项目的统筹推进，其他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配合服务，分别对涉及本部门的行政审批事项和要素保障工作负责，加快办理各项行政审批手续。项目法人应当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及时办理项目有关手续。对省级跨州市覆盖临沧或适宜临沧建设、建设地点待定的项目，各相关县（区）、相关部门要加大衔接汇报，积极推进前期工作，争取项目落地临沧建设。

（二）突出重点，分类推进。从“补短板、增动力”省、市重点前期项目中筛选出一批 2019 年、2020 年能够开工建设的标志性项目，进行重点攻关，加快推进前期工作，抢抓开工时机，尽早形成有效投资。实行项目动态调整机制，积极在国家、省、市重大会议、重要政策以及各级领导的重要讲话中找项目、找机遇，及早梳理补充项目，适时补充一批新项目滚动推进。分年度统一编制实施重点项目，明确目标进度、主要节点、责任单位，推动各方合力破解项目实施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形成谋划招引一批、前期攻坚一批、建设实施一批、建成投产一批的良性循环。

（三）建好“三库”，规范管理。一是建立五年重大建设项目库。依托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行“一库一码”制度，统一项目的申报、标准、监测和考核，实行分行业、分领域、分阶段协同管理，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资金、政策支持。二是完善投

资项目统计库。实现重大建设项目库和投资项目统计库的无缝对接，及时推送投资项目入库统计。三是建立专项债券项目库。按照专项债券使用管理要求，支持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实现财政金融资源与基础设施补短板建设精准对接。

**（四）强化协调，搞好服务。**健全和完善重大项目联合办公制度和“一事一议”制度。市、县（区）每季度组织召开1次重大项目前期工作推进协调会议，对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的立项审批、规划调整、用地保障、环保审批、政策处理等问题，召集有关部门和项目法人或业主单位，采用会审的方式，联合办公予以集中解决。市级有关部门要会同县（区）人民政府建立重大前期项目联动推进机制，按照“有限指标保重点”的原则，在土地、林地、环境容量、资金等要素配置上全力支持。

**（五）加大督查，严格考核。**将年度计划项目推进情况纳入对各县（区）、各部门的综合目标责任制考核。市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要定期开展对所涉及的重点项目前期工作和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和跟踪分析。各县（区）和市直有关部门于每季度首月的5号前，填写《临沧市“补短板、增动力”重点前期项目调度详情表》，将上一季度本地区和本部门“补短板、增动力”重点前期项目进展情况报送市发展改革委，由市发展改革委汇总上报市人民政府。

附件：1. 临沧市“补短板、增动力”省级重点前期项目计划表

2. 临沧市“补短板、增动力”省级跨州市重点前期项目计划表
3. 临沧市“补短板、增动力”市级重点前期项目计划表
4. 临沧市“补短板、增动力”重点前期项目调度详情表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  
市法院，市检察院，临沧边合区管委会。**

---

**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8月5日印发**

---